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民事裁定

114年度司拍字第241號

聲 請 人 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 劉添

相 對 人

即債務人 劉玠彤

徐佩玲

上列當事人間聲請拍賣抵押物事件，本院裁定如下：

主 文

相對人所有如附表所示之不動產准予拍賣。

聲請程序費用新臺幣參仟元由相對人連帶負擔。

理 由

一、按抵押權人，於債權已屆清償期，而未受清償者，得聲請法院，拍賣抵押物，就其賣得價金而受清償。前開規定於最高限額抵押權準用之。民法第873條、第881之17條定有明文。

二、本件聲請意旨略以：相對人以其所有如附表所示之不動產，為擔保聲請人對於債務人之債權，經設定登記如下之抵押權：

（一）登記日期：民國103年01月16日。

（二）權利種類：最高限額抵押權。

01 (三) 擔保債權總金額：新臺幣16,440,000元。

02 (四) 擔保債權種類及範圍：擔保債務人對抵押權人現在  
03 (包括過去所負現在尚未清償)及將來在本抵押權設定  
04 契約書所定最高限額內所負之債務，包括借款、透  
05 支、貼現、買入光票、墊款、承兌、委任保證、開發  
06 信用狀、進出口押匯、票據、保證、信用卡契約、應  
07 收帳款承購契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契約及特約商  
08 店契約。

09 (五) 擔保債權確定期日：民國133年1月9日。

10 (六) 清償日期：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清償日期。

11 (七) 利息(率)：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利率計算。

12 (八) 遲延利息(率)：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利率計算  
13 。

14 (九) 違約金：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違約金計收標準  
15 計算。

16 (十) 其他擔保範圍約定：與本抵押所擔保之債權發生債務  
17 不履行所生之損害賠償、律師費、保全程序費用、保  
18 全擔保物費用。

19 (十一) 債務人及債務額比例：徐佩玲、劉玠彤，1分之1。

20 相對人即債務人劉玠彤、徐佩玲於民國103年1月16日向聲請  
21 人借款新臺幣13,700,000元，約定有利息及違約金，清償日  
22 期為民國128年1月15日，應按月繳納本息，如一次未履行，  
23 經催告後即喪失期限利益。詎債務人自民國114年2月25日起  
24 即未繳納本息，經催告後應視同全部到期，計尚欠本金新臺  
25 幣8,403,153元及利息、違約金等，為此聲請拍賣抵押物以  
26 資受償。

27 三、經查，聲請人主張之上開事實，業據提出他項權利證明書、  
28 抵押權設定契約書、土地暨建物登記謄本、借款約定書、存  
29 證信函、回執及繳息紀錄表等影本為證，經核尚無不合，且  
30 已據本院發函通知相對人於收受該通知後7日內，就本件最  
31 高限額抵押權所擔保之債權額陳述意見，而相對人逾期迄今

01 仍未陳述意見，然依首揭規定，本件聲請，應予准許。

02 四、依非訟事件法第21條第2項、第23條、民事訴訟法第78條、

03 第85條第2項裁定如主文。

04 五、如不服本裁定，應於裁定送達後10日內向本院提出抗告狀，

05 並繳納抗告費1,500元。

06 六、關係人如就聲請所依據之法律關係有爭執者，得提起訴訟爭

07 執之。

08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6 月 20 日

09 簡易庭司法事務官 洪士原

10 附表：

11

編 號	土 地 坐 落					面 積 平方公尺	權 利 範 圍
	市	鄉鎮市區	段	小段	地 號		
1	臺中市	西屯區		惠民	84	2,033.48	100000分之1223 (劉玠彤200000分之1223、 徐佩玲200000分之1223)

12

編 號	建 號	基 地 坐 落		建 築 式 樣 主 要 材 料 及 房 屋 層 數	建 物 面 積 ( 平 方 公 尺 )		權 利 範 圍
		門 牌 號 碼			樓 層 面 積 合 計	附 屬 建 物 主 要 建 築 材 料 及 用 途	
1	819	臺中市○○區○○段 00地號	住家用、 鋼筋混凝土造、 15層	六層：45.26 合計：45.26	陽台：4.06 雨遮：4.28	全 部 (劉玠彤2分之1、 徐佩玲2分之1)	
		臺中市○○區○○路 ○段000號6樓之9					
共有部分：惠民段925建號，面積：8,316.5平方公尺，權利範圍：100000分之685							
2	820	臺中市○○區○○段 00地號	住家用、 鋼筋混凝土造、 15層	六層：41.63 合計：41.63	陽台：4.06 雨遮：8.27	全 部 (劉玠彤2分之1、 徐佩玲2分之1)	
		臺中市○○區○○路 ○段000號6樓之8					
共有部分：惠民段925建號，面積：8,316.5平方公尺，權利範圍：100000分之548							